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社会责任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于本报告

本报告系公司第九次向全社会公开发布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公司首份社会责任报告发布于2009年2月。

报告主体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按照信息披露完整性和连续性原则，部分内容可能超出上述期间范围。

报告内容 本报告所述内容旨在向各利益相关者公布公司在2016年度企业社会责任履行方面的重要信息；全方位、多层次阐释公司对企业社会责任的理解与认识；详细解读公司为履行企业社会责任所开展的各项实践活动；切实、坦诚地向社会公众展示皖维高新在企业发展战略、社会经济责任、环境保护、安全生产、质量监督、节能减排、员工发展、企业文化、社区管理、和社会公益等方面所做的努力和取得的成绩。

编制依据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1]41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承担工作暨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引》的通知”要求，结合公司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的具体情况编制而成的。

责任范围 经济责任、社会责任、环境责任。

审议程序 本报告业经公司六届三十一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

报告释义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皖维或皖维高新”；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皖维集团”；聚乙烯醇简称“PVA”；高强高模聚乙烯醇纤维简称“高强高模PVA纤维”；醋

酸乙烯-乙烯共聚乳液简称“VAE乳液”；聚乙烯醇光学薄膜简称“PVA光学薄膜”；PVB膜用树脂简称“PVB树脂”。

联系我们 公司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巢湖市皖维路56号；电话：0551-82189294；传真：0551-82189447。

二、董事长致辞

2016年是市场变化最为剧烈的一年。这一年公司大事多、难事多、喜事多。在省委和省国资委的坚强领导下，我们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特别是视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党建和发展工作两手抓，锐意进取，攻坚克难，积极化解大宗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市场需求不足给生产经营带来的压力，适时调整经营管理策略，集中力量办大事、解难题，取得了维纶领域多项标志性成绩，实现了“十三五”的良好开局。

——综合实力继续增强。在列入年度全面预算的14种主要产品中，产量较上年增长的有9种，销量较上年增长的有12种。其中水溶纤维、胶粉、醋酸甲酯、VAE、PVB胶片5种产品的产量与销量的增幅都超过了10%。全年实现销售收入35.43亿元，出口创汇9358.68万美元，利润总额13,145.48万元，年末总资产87.13亿元，资产负债率58.2%，较好地完成了年度预算目标。皖维连年保持盈利，在维纶行业中的龙头地位进一步稳固。

——公司治理取得新成效。推广全额利润承包和总成本承包考核机制，强化了每一位员工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的“主人翁”地位；完善了全面预算、财务集中、项目建设、合同管理等制度，不断扩大审计范围，加强纪检监察工作力度，企业管理走向规范。

——科技创新再上新台阶。安徽省高性能聚乙烯醇材料重点实验室获准建设，取得13项国家专利，8项省级科技成果，胶片级聚乙烯醇缩丁醛树脂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荣获安徽省科学技术一等奖，PVA生产技术成功转让至国外公司；本部PVA进行了多达23个品种的批

量生产，差别化率超过 60%；功能性 PVA 聚酯切片、胶粉及 PVA 纤维、高粘度 VAE 等新材料产品的销售收入在全部销售收入的占比已有 30%

——项目建设续开先河。用不到两年时间，建成了蒙维二期项目及相应的配套公用工程，两化融合项目上线运行，凤凰山化工集中区获准建设，增添企业发展的后劲。

——资本运作又结硕果。12月 1日，公司关于《内蒙古蒙维科技有限公司 10万吨 /年特种聚乙烯醇树脂 60万吨 /年工业废渣综合利用循环经济项目》的非公开发行人方案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准，成功发行指日可待；不断创新金融产品，多方筹措低成本资金，全年降低财务费用 900多万元，一改过去“融资难、融资贵”的局面。

——职工生活继续改善。通过发放交通补贴、调增住房公积金缴费比例、实行安全生产绩效考核等方式，增加了职工收入，实现了和谐共享。

“天上不会掉馅饼，努力奋斗才能梦想成真”。我们会在省委省政府和省国资委的坚强领导下，进一步发扬“弘德、进责、笃严、求新”皖维精神，撸起袖子加油干；聚焦规模、技术、管理、队伍和企业文化“五个一流”品质皖维目标，不断挖掘管理潜力、激发机制活力、培育创新动力、汇聚转型合力；以更加昂扬的斗志、更加饱满的热情、更加务实的作风，不断锐意进取，团结拼搏，为建成行业世界一流企业而不懈奋斗！

董事长：吴福胜

三、公司概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1 现状介绍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是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于 1997年 5月由安徽维尼纶厂（2002年改制为

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独家发起、募集设立,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公司坐落于中国五大淡水湖之一的巢湖之畔,北依京福高铁,连接合武、合宁动车,邻近合巢芜高速公路半汤出口,南靠淮南铁路运输动脉,东近长江黄金水道,交通十分便捷。公司位于合宁芜经济圈中心地带,依托最具活力的华东市场,地缘经济优势明显。国务院批准设立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更为皖维高新快速发展创造广阔空间。

公司是国内最大、技术最先进、产品线最齐全的 PVA系列产品生产商。多年来专注于聚乙烯醇(PVA)及相关产品的开发、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包括 PVA 高强高模 PVA纤维、PVB树脂、PVA光学薄膜、醋酸乙烯、VAE乳液、聚酯切片、醋酸甲酯、利用电石渣生产的水泥熟料及环保水泥以及其他 PVA相关的衍生产品、中间产品和副产品等,形成了聚乙烯醇全产业链。公司现具有年产 25万吨 PVA 4万吨高强高模 PVA纤维、1.2万吨 PVB树脂、500万平米 PVA光学薄膜、260万吨水泥及熟料、6万吨差别化聚酯切片、6万吨 VAE乳液、2万吨可再分散性胶粉、5万吨醋酐、4.5亿千瓦时余热发电的产能的生产能力。其中 PVA的产销量和市场占有率占国内市场的 30%以上;高强高模 PVA纤维产销量亦位居全国第一,产销量为国内总量的 80%。

1 科技创新

公司现有在岗员工 4820人,各类专业技术人员 1024人,具有中级技术职称者 209人,高级正高级工程师 35人,享受国务院津贴专家 2人,大专以上学历人员 1744人,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安徽省企业技术中心、安徽省高分子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安徽省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和技能大师工作室。公司先后承担国家重点产业结构调整项目、国家重点产业振兴项目及多项省市科技攻关项目的建设,获得多项自主创新成果。

2016 年公司科技创新成果丰硕。先后取得安徽省科技进步一等奖一项、参与国家重点研发计划一项、申报的安徽省重点实验室通过专家考评和现场验收。先后被认定为安徽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国家

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全年共申请专利 36件，其中发明专利 21件；获授权专利 13件，其中发明专利 6件、尼日尼亚授权专利 1件。首次实现技术出口，实现 20项专利许可使用费收入 860万美元。截至到本年度 12月 31日，公司累计获得授权专利 115件，其中发明专利 34件。

经财务部门统计，公司 2016年累计获得国家各项政策支持资金、奖励、转让费等 8234.56万元

1 荣誉获取

公司曾先后被评定为“中国工业企业技术开发实力百强”、“全国化纤 50强”、“安徽省工业 50强”、安徽省百强高新技术企业、合肥市“智能工厂”、国家聚乙烯醇系列纤维生产研发基地、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安徽省 AAA级标准化良好行为企业，先后获得全国“五一”劳动奖状、全国纺织系统思想政治工作先进单位、全国“安康杯”竞赛优胜企业、全国厂务公开工作先进单位、中国纺织企业企业文化建设知名企业、全国纺织和谐企业建设先进单位、安徽省“十一五节能先进企业”、纺织工业产品开发贡献奖企业、全国纺织工业双文明建设优秀企业、化纤行业信用等级 AAA级企业、安徽省百家最佳经济效益先进企业、安徽省 A级纳税信用先进单位、安徽省创新型企业、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企业企业文化建设先进单位、巢湖市政府质量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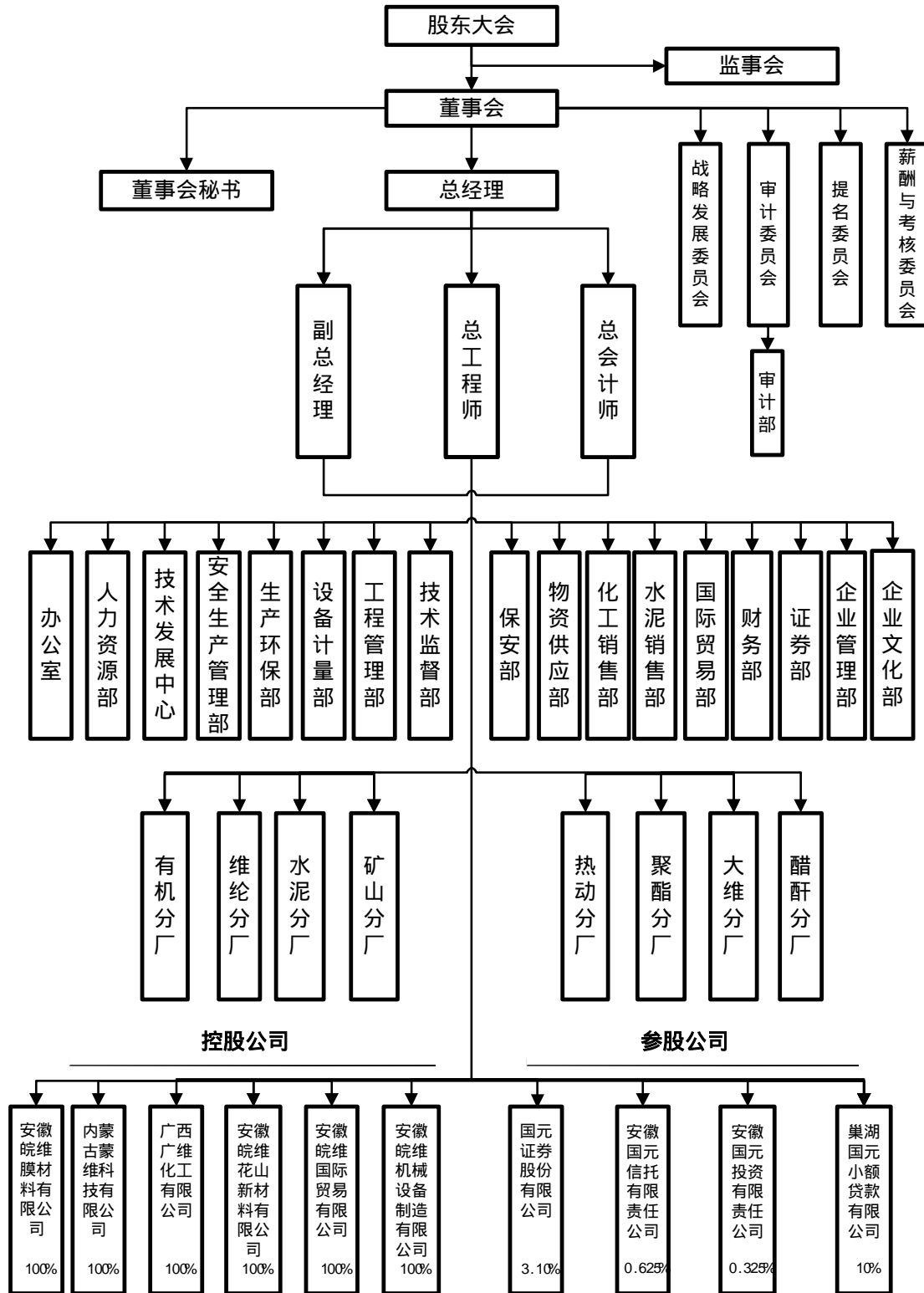
此外，2016年国家质检总局发布第四批“出入境检验检疫信用管理 AA级企业”名单公告，授予全国 155家企业“出入境检验检疫信用管理 AA级企业”称号的名单中，皖维高新名列其中。目前，安徽省仅有 13家企业获得此项殊荣。公司获得 AA企业荣誉后，不仅在出入境产品检验检疫中对公司产品数量、质量提出更高要求，更为树立“皖维”品牌形象打下坚实基础。

（二）公司组织结构

皖维高新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结构，“三会”运作规范，形成了较为科学的职责分

工体系。公司组织构架图如下：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架构图



(三) 公司发展战略

I 总体发展战略

以打造品质皖维为奋斗目标，以创新为根本动力，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安全环保为基础，以经济效益为中心，坚持以人为本，和谐发展，全面实施具有技术优势的多品种、系列化名牌战略，以集约化、规模化的营销网络、独具特色的现代管理模式，培育持续的企业核心竞争力，建立雄厚的经济技术实力和主业基础，不断扩大新的化工技术领域，开辟新的产业，打造全新的以煤化工、生物质化工为主，精细化工、高新材料一体化的重点化工、化纤、新材料集团，实现以技术、市场、资本为支撑，推动企业走上新型工业化发展之路，努力开创品质皖维发展新局面。

I 具体发展战略

1 经营战略：

(1) 以化工、化纤、新材料为三大主业，大力发展 PVA PVA纤维深加工的高科技、高附加值领域，从而实现主业规模化；

(2) 发展公司的子产业项，如精细化工、化工机械等，以服务公司主体为依托，扩大规模，拓展市场，开辟新的发展领域。

(3) 培养国内外分销商，建立国内外营销网络，大力开发新的营销渠道，加强销售队伍及售后服务队伍，建设具有皖维特色的营销服务体系。

(4) 以 PVB树脂、PVA光学薄膜为原料，涉足太阳能电池板、液晶显示等电子信息领域，拓宽电子化工产业，提高企业抗市场风险能力。

2 产品战略：

以 PVA PVA纤维为基础，进入 PVA光学膜、PVA功能膜、PVB树脂、PVA纤维板材等高科技、高附加值产品深加工领域，大力发展高端精细化工产品。

3 区域战略：

广维：进军珠三角，占领大西南市场；辐射南亚，融入东盟自由

贸易区。

蒙维：加入环渤海地区，占领东北市场及东北亚地区。

皖维：巩固华东腹地市场，充分利用市场广阔，运输距离短，商贸活跃，出口口岸便捷的优势，加强国际贸易业务发展，并开展技术出口业务。

4 人才战略

坚持“以人为本”，规范人力资源管理，走“人才强企”之路。把企业竞争的焦点集中到资本、管理、品牌、技术、人才等要素的综合竞争力。

（1）自主培养研发人才；

（2）引进化工、化纤、经营等专业的高端人才；

（3）充分利用相关科研单位、高校的人力资源及技术，借智发展，合作开发 PVA PVA纤维新型尖端技术。

（四）社会责任观和治企理念

社会责任观 公司坚持在创造经济效益的同时，主动承担着保护股东、债权人、员工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加强企业形象建设，努力实现“员工高兴、用户放心、股东满意、社会认可”的公司愿景；积极从事环境保护，参与公益事业，实现合法、和谐、诚信、绿色、负责的企业社会责任目标。

治企理念 公司奉行以创新为根本动力，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安全生产为基础，以经济效益为中心，坚持以人为本，和谐发展的核心价值观，坚持为客户、员工和股东、社会提供良好回报的经营理念，秉承引领行业发展、提供新型产品和技术，促使人类生活水平不断提高的使命，立志从国内的 PVA行业引领者发展为国际 PVA龙头，打造中国 PVA行业的标杆企业和民族品牌。

四、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自成立初始即坚持履行企业的社会责任，以“宏德、进责”为行为准则，追求“笃严、求新”的精神境界。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展相关工作，持续履行社会责任，并

进一步把社会责任融入企业的发展战略、经营理念和运营模式中。

2016年，公司及全体员工继续真抓实干、深化改革、锐意进取，在面对国民经济发展下行以及错综复杂的外部形势下，仍然取得了不错的生产经营业绩，企业发展质量得到进一步提升，企业社会责任得到进一步落实。

（一）对人的责任

1 企业与股东、投资者

1、完善法人治理结构

（1）公司始终把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作为管理工作的重点，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三会一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职工监事制度；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严格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用制度的约束力使得“三会一层”各司其职、规范运作，形成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制衡机制。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即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时还制定了相应的工作细则，促进了董事会科学、高效、正确决策，保障了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2016年度，“三会”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运转正常，共召开3次股东大会，8次董事会会议，5次监事会会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共召开了1次战略与发展委员会会议、5次审计委员会会议，1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对公司相关重大事项进行商讨、研究。各类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合规，决策科学、严谨。报告期内公司还积极组织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组织的各项培训，不断提高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能力，进一步提升了公司法人治理水平。

（2）进一步厘清党委会、董事会、股东大会、监事会、经理层和各专业委员会的权责界限，明确公司层级，规范母公司和子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设，实行分级管理、分级负责，建立权责对等、运转协

调、有效制衡的决策、执行、监督机制，使经营管理机制更加规范、更加市场化、更具活力。在权责界定上，各级子公司承担责任要有相应的权利支持，享有权利必须承担相应责任，划清每一级的权利界限。在干部管理上，强化人力资源管理职能，母公司对所属子公司管理人员进行分类、分级别管理。在考核监督上，加大考核监督力度，变结果考核为过程考核和目标责任考核，德、能、勤、绩、廉五大方面要有重点、有导向，并体现岗位的差异化。

2 充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严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信息披露原则，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公司的财务信息和重大事项信息，信息披露质量达到了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范、及时、准确、完整等各项要求。2016年公司共披露定期报告4次，发布临时公告30次，未发生信息披露重大差错和选择性信息披露现象，也未发生披露信息不及时或信息提前泄露等造成市场波动的情形。公司相关信息除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本公司网站上披露之外，还在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上海证券报》与《中国证券报》上披露。

为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公平知情权，防止财务信息和重大事项信息提前泄露。公司认真执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明确信息披露人的职责，严格信息披露审核程序，建立健全公司定期报告和重大事项的内幕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对来公司调研的特定投资者，实行提前预约登记，填写特定对象身份登记表，签署承诺书，记录调研谈话内容等报备措施。通过对信息源头的把关，避免了内幕信息的提前泄露，保证了公司重大信息的有效传递与报告，提高了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和准确性。另外，公司专人负责外部信息的收集工作，密切关注各类媒体的信息，避免内幕信息的泄漏或不实传闻的传播，时刻关注证券市场的动态，及时应对突发舆情。

3 股东回报

自上市以来，公司严格遵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关于利润

分配政策的有关规定，建立了对投资者持续、科学的回报机制，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此外，为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使投资者能够分享公司成长和发展的成果，在综合考虑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经营规划、盈利能力、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基础上，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2015年-2017年）分红回报规划》，该规划的制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规定，使股东回报在制度上得到保证，充分的保护了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截至 2016年底，公司共实施了 12次现金分红、派送红股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累计分红派息总额 6.2亿元，其中累计派发现金红利约 3.4亿元，给予投资者丰厚回报。

4 持续加强与投资者沟通交流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致力于构建与投资者的良好关系。根据《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通过发布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接听投资者电话咨询、接待投资者来访、回复电子邮件和信函、开辟网站投资者专栏、登门与投资者当面交流等方式，加强与公司投资者沟通与交流，让投资者能够及时、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及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将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反馈给公司管理层，提高了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指定专人做好投资者的来访接待工作，实现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充分的双向沟通；通过公司设立的专用投资者咨询电话，全年共接听百余次投资者咨询，主动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建议，耐心解答投资者问题，受到多数投资者的好评。此外，公司还设置有专用邮箱以接受投资者咨询，并指派专人负责维护上交所“上证 e互动”平台，及时回复投资者的咨询和提问。公司将尽最大努力来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1 企业与职工

1、推进安全生产

2016年，公司坚持以党的十八届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为指导，紧紧围绕年度安全工作目标，牢固树立安全“红线意识”，全面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思想认识上警钟长鸣，将“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铭刻在脑海里、落实到行动上，制度保证上严密有效，技术支持上坚强有力，监督检查上严格细致，隐患治理上严肃认真，确保安全责任“零缺位”，隐患治理“零失误”，安全过失“零容忍”，安全生产“零事故”。同时，公司适时开展一系列安全生产专项治理活动，强化特殊敏感时期安全管控，积极运作和完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实现了安全生产目标，保证了广大职工的生命财产安全。

（1）建章立制，树立安全发展理念

公司牢固树立“以人为本、生命至上”和“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中心思想，认真贯彻落实安委会扩大会议精神，结合安全工作部署和具体实际，公司制定印发了《2016年度安全生产工作目标及月度工作要点》、《皖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绩效工资考核办法》、《皖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安全风险考核暂行办法》、《关于印发皖维集团（股份）公司安全生产操作规程的通知》等安全管理文件，为2016年安全工作提供了制度保障。

公司坚持每月召开一次安全工作会议，每季度召开一次广维、蒙维、公司本部“三地”安全视频会议，对上一阶段安全工作进行总结，对下一阶段安全工作进行安排，通报安全工作存在的问题，促进“三地”安全工作经验交流，提高各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工作的水平。

（2）强化责任落实，确保各级人员履职到位

一是层层签订目标责任书。根据管理要求，结合公司实际，制作了《安全生产目标管理承诺书》，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各生产经营单位行政负责人，层层签订年度安全生产目标承诺书，有效地落实了各级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的责任。董事长吴福胜要求各级负责人要将承诺书放在案头，时刻提醒和牢记自己的责任。

二是严格安全责任追究和考核。按照《安全生产责任事故考核规

定》、《工艺对标管理暂行规定》、《关于进一步加强现场管理和岗位纪律等若干规定》三项规定以及“四不放过”原则，对照公司《安全风险考核暂行办法》标准严格考核，截止目前下发公司通报 6 次，对中层管理人员罚款 6900 元，扣除风险抵押金 7740 元，扣除奖励金 11050 元，对事故责任人扣款 7900 元，扣除安全预留金 6825 元，扣除奖励金 22502 元，并对“三违”罚款 5900 元。

(3) 强化管控，确保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到位

一是坚持开展月度隐患自查上报工作。根据各单位自查统计，2016 年全年共排查问题和隐患 560 项，整改 558 项，整改率 99.65 %。

二是多措并举，确保特殊时期安全生产。全国“两会”以及“元旦春节”、“五一”、“国庆”等法定节假日是政治敏感期，也是事故易发期，越是在这种重要节点，我们越是要坚持“安全第一”的思想不动摇，精神不懈怠，标准不降低，力度不削减。为确保特殊时期安全生产，公司组织学习了中央、省、市领导安全讲话精神以及上级主管部门的工作要求，严格抓好安全生产工作各个环节。同时，还组织学习国家安监总局对近年来特别重大事故的处理通报，树牢安全“红线”意识，消除思想松懈麻痹、盲目乐观和疲劳厌战、管理弱化等不良倾向。制定了《关于做好 2016 年元旦、春节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关于做好“五一”国际劳动节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关于 G20 金融峰会及中秋、国庆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等文件，明确工作重点，细化排查项目，确保落实到位。

三是积极配合上级主管部门对我公司检查销案工作。2016 年供接受省、市安监局 12 次，分别是：4 月 11 日、4 月 27 日、5 月 24 日合肥市、巢湖市安监局对我公司汛期、危险化学品、氨系统进行检查；5 月 19 日省安监局委托省化工设计院对安全生产重点单位皖维公司抽查；7 月 5 日省安监局汛期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与储存的检查；7 月 21 日巢湖市经开区安监局对国际外贸部；7 月 25 日巢湖市安监局对我公司大尖山、马脊山矿山进行检查；9 月 29 日巢湖市安监局

对我公司有机分厂进行检查；9月30日巢湖市安委会对我公司进行检查；10月8日省安全生产巡查组到公司进行安全巡查；10月10日省安监局委托省安全生产科学院对公司劳动防护用品的检查；12月8日省安监局对我公司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完成销案工作：元月8日与合肥、巢湖市安监局联系，完成了国务院督查组对我公司重大隐患的专家验收。完成了涉及危险化学品统计、重大危险源统计、危险化学品储存、危险化工工艺操作人员、特殊危险作业专项整治、危化品专项整治调查表格及合肥市安全生产调查问卷、危险化学品储存场所安全专项整治自查表、工贸行业使用危险化学品基本情况登记等上报。

四是未雨绸缪，注重防范，确保公司安全度汛。公司于四月份就制定下发了《关于做好汛期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明确了检查内容，加大责任落实力度，确保雨季安全生产工作顺利开展。组织相关人员对公司排水系统、防雷设施、配电箱、电缆等进行了全面检查，按照“谁检查、谁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对排查出的安全隐患采取有针对性的防护措施，消除安全隐患。公司副总经理王松苗带队对其所分管单位的边坡、防洪沟进行了检查，对查出的问题均下达隐患整改通知。安全生产管理部于5月30日对机械、水泥、热动汛期安全落实情况进行了复查。6月20日、27日及7月1日安全部冒雨对电石破碎、热动、机械现场及边坡进行查看。7月4日到西区、老涤纶、大五金库、电石破碎、机械设备公司、变电所等查看边坡、挡土墙、地面开裂、漏雨、排水情况，并将检查情况报工程部及相关领导。7月7日到二级泵房处告知西生活区应急道路施工单位相关的施工风险，防止破坏公司上水总管，防止机械及人员坠入污泥塘，督促工程管理部安装防护栏、警示标志，办理应急通道工程专项费用手续。通过公司上下努力，整个汛期未发生一起自然灾害、停水、停电事故，公司生产平稳度汛。

五是开展夏季及危险化学品专项整治综合检查。公司认证落实国务院、省、市三级安委会精神，制定下发了《关于做好危险化学品安全专项整治暨做好夏季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7月18日至7月29

日，公司安全生产管理部对有机分厂、热动分厂、水泥分厂、矿山分厂等 12个生产经营单位二季度安全生产工作进行了综合检查，同时对涉及危险化学品使用、生产、储存的有机分厂、热动分厂和 PVB分厂开展了危险化学品安全专项整治暨夏季安全生产检查。根据本次检查内容，安全生产管理部制定了检查表。综合检查对照单位安全生产承诺 15个方面，分解为 33个检查项目，危险化学品专项检查，按照公司危险化学品专项整治文件要求分 16大项。检查共发现存在的问题 54项，全部拍照记录，并在公司本部 OA办公系统发布，对照公司三项制度管理规定要求进行对标处罚，共计罚款 3000元。

(4) 加强应急管理，提高事故处置能力

一是**修订预案**。随着新的《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GB/T 29639-2013)发布，公司 2016年对《公司综合预案》及《危险化学品、石灰石矿山专项预案》进行了修订，2月 25日公司一个综合预案、危险化学品及非煤矿山两个专项预案顺利通过了专家审查，并在省、市安监局进行了备案。二是**开展预案演练**。2016年公司继续加强现场处置能力的管理，12个生产经营单位共进行了 38次演练。

(5) 严格取证备案，确保生产经营依法合规

2016年元月 22日《皖维公司职业卫生现状评价》通过专家评审；3月 31日《水溶纤维安全预评价》通过合肥市安监局备案；配合化工设计院完成了凤凰山化工集中区可研、规划、安评初稿，其中安全风险评价报告于 5月 7日通过专家审查，修正稿已由专家组长签字认可；6月 8日巢湖市安监局及专家组对我公司《精甲酯项目职业卫生预评价报告》进行评审并获得通过；7月 13日公司《2x 130t/h煤粉炉 SCR脱硝改造项目安全预评价》通过了专家审查并备案；9月 14日《水溶性纤维项目安全专篇》通过专家审查；10月 14日通过《聚酯导热油炉节能改造项目安全预评价报告》的专家评审工作；11月 1日完成《剧毒化学品使用安全评价报告》并获得合肥市安监局使用剧毒化学品的备案批复。

此外，2016年7月5日公司《关于设立巢湖市凤凰山化工集中区可行性研究报告》通过专家评审，7月30日合肥市人民政府批复设立巢湖市凤凰山化工集中区。集中区的批复，使得公司新建、技改涉及危险化学品项目合法合规，获得了公司未来发展的空间。11月24日与合肥市、巢湖市安监局就公司化工液体储罐技改扩建项目、醋酸甲酯加氢制乙醇中试装置项目、年产1万吨PVB膜用树脂变更项目安全评价进行对接，11月26日完成年产1万吨PVB膜用树脂变更项目安全审查，并完成对化工液体储罐技改扩建项目安全条件评价报批手续。

(6) 抓好大修、技改、拆除现场安全管理

一是做好水泥大修及3#锅炉拆除工作的安全监督。为确保水泥及3#炉拆除工作安全，安全生产管理部安排专人每日到现场进行督查，对3#炉拆除人员进行安全教育，落实安全措施，圆满完成水泥大修及3#炉拆除工作。二是对蒙维粗甲酯卸车安全措施落实情况进行多次检查。三是对物流加油站更换加油机的安全管理。四是检查有机聚合引发剂的安全使用情况。五是开展生产单位手机使用管理情况大检查。

(7) 加大宣传培训教育力度，提高职工安全意识

开展日常安全教育。对本部及蒙维150余名新进职工进行了安全生产厂级教育及入职培训；完成了本部89名员工危险化学品管理取证培训及新进员工三级安全教育建档工作；对33名起重工、29名叉车工、一名特种设备管理人员、21名电工、焊工、4名二级锅炉司炉工、热动7名三级锅炉司炉工复审取证培训；联系并落实33名起重工、30名叉车工、3名电工、1名焊工考试；组织人员参加合肥市职业卫生管理人员取证培训及合肥市安监局组织的“省安全生产信息化平台业务培训”，对企业基本信息进行了补充完善。

圆满完成了“安全生产月”各项任务。2016年是全国第十五个“安全生产月”，活动主题是：强化安全发展理念 提升全民安全素质。为开展好此项活动，公司一是制定安全月活动方案。二是按照活动方

案分发了有关安全生产法规、职业健康、危险化学品、防火防爆、应急救援、特殊作业、人员密集场所、综合安全等方面的学习资料，并进行了测验考核。三是完成了创建青年安全示范岗考评方案，对安全生产月安全知识竞赛进行打分。竞赛成绩优秀的花山公司、大维分厂、PVA膜公司、热动分厂给予 5900 元奖励；对团委组织的安全生产月微电影大赛进行评比，优秀单位给予 3000 元奖励。四是参加巢湖市安委会举办的“安全发展忠诚卫士”演讲比赛初赛。我司安全员武云获得第三名好成绩。

(8) 以创建职业健康管理体系为契机，不断提升职业健康水平

一是启动 OHSAS18000 职业健康管理体系创建工作。公司安全生产管理部与国际贸易部在配合德国瓦克公司第三方审查及欧洲 Ecovadis 认证工作时，及时启动了 OHSAS18000 职业健康管理体系创建，顺利完成了与方圆认证公司的合同签订以及公司在 OHSAS18000 职业健康管理体系培训、程序文件、环境职业健康手册、危险源辨识和评价等方面的工作。二是开展职业健康体检。七月份组织并完成矿山 40 名职工进行高温、粉尘职业健康体检，体检报告已发放。十二月进行了 2016 年度职业健康体检，其中涉及粉尘岗位 360 人，有毒有害岗位 330 人，噪声岗位 14 人，高温岗位 117 人，共计 821 人。三是统计、汇总各单位秋季工作服尺码，组织仓库完成了公司夏季、秋季工作服发放工作。四是做好高温送清凉工作。公司领导将 7 万元高温费及 300 件纯净水发放至生产经营单位。五是起草《劳动防护用品发放管理办法(试行)》，并多次组织相关部门及生产经营单位主要领导进行讨论，目前已到修订后期，即将发布。

2 维护职工权益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认真贯彻落实《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社会保险法》等法律法规，规范开展劳动关系管理，员工一律签订劳动合同，严格依法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努力提高员工的薪酬福利待遇，积极为职工建立各项社会保险，推进了养老医疗改革，形成了以社会保险为主、企业工龄补贴为辅的养老保障

机制。高度重视、充分发挥工会的民主、监督作用，通过加强劳动保护、改善办工条件、安全生产教育等各项措施，切实维护员工的合法权益，构建了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

3 改善职工生活

为全面改善职工住房条件，提高职工生活质量，确保职工居住安全，公司抓住机遇，配合皖维集团积极争取国家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政策，从而彻底改变职工住宅危、旧、乱的现况。皖维集团公司棚户区改造工程作为安徽省最大的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在建项目，在获得国家 and 省政府有关部门批准后，于 2011年 6月 28日开工建设，一期工程 1446套住房已于 2013年 4月至 9月全部竣工交付使用，二期工程 30幢住宅楼 1282套住房也已于年内全部交付使用。

2016年，公司继续依照“创新帮扶机制、拓展帮扶服务领域、丰富帮扶内涵”的理念，建立健全职工大病互助和扶贫帮困制度，完善企业多层次的互助保障体系，尽力解除职工后顾之忧。在帮扶救助工作中，一是针对生病住院、直系亲属去世的困难职工，按月申报并及时给予救助。二是对已故职工遗属，按月发放抚恤金。三是每年的“育才关怀”和年终的“送温暖”活动。在年终“送温暖”活动，公司依据困难职工档案，对生重病、家庭特别困难的职工，由公司领导带队亲自走访慰问。一年来，累计帮扶职工 61人次，发放救助金 22.46万元；慰问住院职工 27人次，发放慰问金 4.98万元；发放职工遗属抚恤金 59人，全年抚恤金 36.2万元；落实“金秋助学”政策及年终的“送温暖”活动 43人次，送去慰问金 3.9万元。

4 关注职工健康

公司坚持走“以人为本、和谐发展”之路，重视关注员工健康，把员工职业健康作为一项重要内容纳入公司日常生产管理之中，努力提升员工幸福指数。公司通过加大技改投入、改善工作环境，建立健全全员体检制度和健康档案等措施，努力提高员工健康保障水平，加强员工职业健康管理。

公司目前共建立了 4695人的健康档案。其中，2016年新增 104

人。按照公共卫生服务规范，今年公司加大了重点人群的管理力度，完成了 725名 65岁以上老年人的健康体检，在往年常规体检项目的基础上，今年还免费增加了彩超、透视两个体检项目；随访高血压病人 1804人次、随访糖尿病病人 464人次、随访重性精神病人 84人次、随访孕产妇 80人次；管理并随访结核病人 2人、为儿童免费防疫接种 361人次、开展健康教育讲座 3次，其中与巢湖市疾控中心开展了一次较大规模的结核病防治系列活动。2016年下半年，公司还在皖维社区广泛开展了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成立了家庭医生服务团队，共签约免费包 1150人，为社区居民提供 12类 46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 注重职工培训

公司始终坚持“人才强企”战略，牢固树立人力资源是企业发展的第一资源的理念，以“提高职工素质教育，促进企业技术进步，努力打造品质皖维”为目标，努力加强员工教育与培训。2016年度，在公司人力资源部培训中心指导下，各部门及分厂按照年度培训计划，对职工进行了岗位应知应会培训、三级安全培训和企业文化培训，做到了员工培训全覆盖。

此外，公司还积极参加省、市的人才工程申报及工程技术人员的职称申报工作，全年共 2人入选合肥市第八届拔尖人才，1人获得合肥“庐州英才”，7人通过高级工程师职称评审，6人通过中级工程师职称评审，17人初级职称评审。目前，第二批“538”人才工程申报工作已圆满完成。“人才工程”成功申报后，公司利用“人才工程”为载体，以项目为平台，大力建设专业技术人才队伍。

1 企业与客户、供应商

公司本着诚实守信、互惠互利、合法合规的交易原则，通过加强质量管理、优化采购流程和提升服务品质，保持了与供应商、客户良好的合作关系。

1 提升质量水平，建设品质皖维

2016年，公司继续秉持“质量强企、以质取胜，建设世界行业一流品质皖维”的质量方针，以“坚持质量强企，打造品质皖维”为

宗旨，开展了以下工作：

一是扎实开展 2016 年度“质量管理提升年”活动，全面提升公司质量管理水平，促进质量管理工作上台阶；二是 QC 小组公关活动取得历史突破，斩获国家 QC 小组成果优秀奖；三是管理体系基础创建工作开创新起点，公司通过职业健康安全体系（OHSMS）审核和 EcoVadis（TFS 携手实现可持续发展-全球化学联盟）审核认证；四是标准化创建工作推出新思路，荣获“安徽省 AAA 级标准化良好行为企业”，实现新发展；五是公司品牌创建及政府奖励申报再接再厉，公司两化融合贯标及 ERP 质量模块优化项目取得新进展；六是严格质量考核，强化质量事故追责，落实质量主体责任；七是严格质量检验管理，强化产品质量监督，完善监督管理制度，确保公司产品质量的符合性和稳定性；八是推出新举措提高技术服务质量，维护好品质皖维信誉；九是强化职能人员和检验人员管理，开展岗位技能培训和考核工作，不断提高员工业务能力和操作技能。十是积极参与由中国品牌建设促进会举行的品牌评价活动，以 910 分（满分 1000 分）的高分向社会递交了一份满意答卷，进一步提升了皖维的品牌价值。

通过以上努力，公司在质量管理、质量检验、质量监督和技术服务方面取得了优异成绩。

2 加强技术服务，维护品牌信誉

随着大多数产品产能过剩，市场竞争越发激烈。客户在市场上选择的机会越多，就会促使其对产品质量和服务的期望值不断提高，这都决定了提高企业技术服务的重要性。2016 年公司在客户关系管理上采取了如下举措：

（1）技术服务部充分发挥咨询电话（82189315）作用，及时解答用户对公司产品需求、质量、使用和技术问题的日常咨询达 500 多次，帮助客户进一步了解企业和产品，解决在产品使用过程中遇到的问题，为维护好品牌皖维信誉起到一定作用。

（2）每月根据销售部门提供的主要用户销售基本信息，今年随机抽取皖维产品重点用户 80 家，从产品销售、品质、交货、服务及

建议五个方面，对每个用户进行电话回访。通过此项经常性的与客户接触活动，使客户感受到企业的重视与关怀，化解客户的不满意，并帮助企业进行改进产品质量。

(3) 在相关单位和兼职技术工程师的大力支持下，公司为客户提供技术服务达 60 次。通过上门技术服务交流，减少了客户对我公司产品质量检验方面的差异，提高客户对皖维产品质量的认可度。通过交流指导客户正确使用皖维产品的方法，减少客户由于使用不当造成对公司产品质量的误解。通过进行技术交流化解客户的误解，获得客户理解，坚定了同皖维长期合作的信心。

(4) 通过平时客户对产品的质量反馈及日常对水泥、PVA 水溶纤维、高强纤维及液体化工产品的质量抽查和监管结果，将发现的产品质量波动情况，及时到各分厂进行上门服务，要求相关部门密切关注产品质量波动，预防出现大规模质量事故。

3 规范供应链管理，追求合作共赢

公司十分注重供应链建设，严格遵循依法守信、合作共赢的原则。为规范供应商管理，完善采购流程与机制，给供应商创造良好的竞争环境，公司严格执行《公司招投标管理办法》并责成有关部门加强监察力度，推行公开招标和阳光采购，对供应商进行公平、公正评估，杜绝暗箱操作、商业贿赂和不正当交易等情形。

2016年公司规范采购业务会签程序的措施主要有：(1) 规范 OA 比价会签程序。对主要原材料、重要设备、备件或较大资金的采购计划，必须通过 OA 办公系统征求使用单位、设备管理部门、相关分管领导或总经理意见。(2) 规范招议标会签程序，按照一般物资招议标和工程项目物资招议标的不同进行区别。(3) 规范采购合同会签程序，按照合同的审核权限，以及合同标的物的大小，相应规范审核程序。公司还制定了供应商准入管理制度，建立了供应商档案，引进仓储式供应商管理模式，形成了一套完善、有效的供应商调查、申报、评估、监管体系。长期共存、精诚合作、共同成长是公司对待供应商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原则，公司充分尊重

供应商的合理报价，以求得合作共赢，共同发展。

（二）对环境的责任

2016年，作为国家“十三五”发展规划开局之年，中央环保督察组出重拳放大招，先后在全国多地开展环保督查。国家及地方各项排放标准、管理要求越来越严格，也越来越规范。省地市各级环保部门监察力度、频次也相继加强。皖维公司作为老企业，以对环境友好为目标、对社会负责为己任，严格围绕年度环保工作目标和月度工作计划，合理调控各单位高浓度废水排放，坚持环境治理技术革新，加大烟（尘）气、VOCs综合治理，加大中水及各类清洁废水的有效利用，进一步提高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通过加强对污染源在线运行维护管理，加强环保月度管理考核，完善环保运行台账及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等，有效推进了公司环境保护工作的稳步发展，全年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有关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1 污染物排放及达标情况

（1）废水

公司建立和完善了污水处理系统，实现总排口在线实时监控，COD_{cr}、NH₃-N等水污染排放指标全年达标率为100%。为进一步改善巢湖流域水环境质量和湖体富营养化状况，促进巢湖流域经济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公司积极响应政府号召，目前正在开展污水厂提标改造工程的前期工作。

（2）废气

公司烟气、二氧化硫、NO_x等主要大气污染实时在线监控，并全年达标排放。2016年，公司加大环保投入，实施了锅炉烟气超低排放综合改造，淘汰了落后的燃煤油炉，减少污染物排放，降低供热系统能耗，带来良好的环境、社会及经济效益。

（3）固废

主要工业废渣：电石渣、粉煤灰、锅炉炉渣、生化剩余污泥、脱硫石膏等，公司严格按照“减量化、再利用、资源化”的要求，将所有工业废渣作为水泥生产的原材料，真正做到化害为利，变废为宝，

综合利用；工业及生活垃圾得到有效管理。

2 主要环保工作开展情况

(1) 为企业持续发展，成立化工集中区

为充分发挥巢湖市化工产业发展基础和紧邻长三角的区位、交通、土地资源、劳动力资源等优势，更好的适应国家最新安全、环保等产业政策要求，在市政府有关领导支持下，开展化工集中区申报工作。2016年 7月 22日，经合肥市人民政府批准，同意设立凤凰山化工集中区(合政秘[2016]77号)。公司同期实施化工集中区规划环评工作。截至目前，已完成《规划环评》专家评审。

本化工集中区严格按照“只出不进、只减不增”的原则，淘汰水泥分厂 2#水泥窑等落后装置，进行清洁生产技术改造，重点发展 PVA 下游环境友好型的深加工产业，增产不增污，充分发挥和利用巢湖市的区域位置优势，建设高水平的 PVA 化工产业示范区和产业集聚区，实现经济和环境的协调发展。

(2) 顺利完成化工、建材两个行业第二轮清洁生产验收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及相关要求，公司于 2014年 5月正式开展化工、建材两个行业第二轮清洁生产审核工作，2015年初，通过初期评审，2016年 1月 30日，合肥市环保局同意本轮清洁生产审核验收。同时，按照合巢经开区环保局督办要求，开展花山公司首轮清洁生产审核。

(3) 做好大气污染防治工作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和《安徽省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等文件精神，积极配合合肥市政府关于大气污染防治相关工作要求，在公司经理层决策下，多举措、全方位开展大气污染防治相关环保设施升级改造工作。

(4) 响应市政府号召，全面开启“双桥河”综合治理工程

2015年上半年，结合《合肥市“河长制”考核办法》有关工作要求，积极配合巢湖市政府“双桥河”治理，对西撒洪沟沿线所有生活污水进行改造。同时以全面节约水资源为中心，以技术创新、工艺

创新为手段，加强技术改造，加强用水管理，着力提高水资源的循环利用和梯次利用，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截至目前，公司生产、生活用水量降低至 600m³/h左右，大大减少了公司生产、生活用水的采水量，为有效改善巢湖水体环境质量发挥积极作用。

（5）不断改善周边环境，与附近居民和谐相处

为努力改善周边环境，有效降低挥发性有机物（VOCs）、恶臭气体对附近居民生活影响，自今年 8月份起，在原有水解酸化池、事故（调节）池加盖基础上，进一步结合污水处理场实际情况，全面实施污水处理场加盖除臭及节能降噪改造工作。该项目主要是对污水场调节池、初沉池、MBBR池、氧化沟等进行加盖，进而进行废气收集，并经低温等离子、碱液吸收装置处理。

同时，委托浙江聚光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我公司进行前期 LDAR体系建立和 VOCs系统检测，并采购便携式气体分析仪器，进行日常监测及泄漏点维护检修。

（6）落实“五大”发展理念，主动承担社会责任

随着社会高速发展，环保问题日益严峻，各级政府逐步加大环保工作监管力度，提高各类污染物排放标准。本部、广维、蒙维三地认真学习新版《环境保护法》，贯彻落实“五大”发展理念，强化红线意识、坚守底线思维，狠抓制度建设、教育培训和责任追究，一切从本质入手，不断加大环保投入，主动承担社会责任，有效降低各类污染物排放，有力推动了企业全面协调与可持续发展。

（三）对社会发展的贡献

1、诚信纳税，造福一方

皖维高新以合法经营、依法纳税，实现企业和地方经济可持续发展为经营目标，秉承合法经营，依法纳税的经营理念，严格遵守税收法律法规，如实申报税额，足额缴纳税款，为巢湖地方经济的繁荣和发展贡献了自己的力量，切实履行了企业公民依法纳税的责任和义务。公司多次受到地方政府相关部门的表彰，连续被税务部门评为 A 级纳税信用单位。2016 年，公司总资产 87.13 亿元，净资产 36.43

亿元，全年完成销售收入 35.43 亿元，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020.83 万元，出口创汇 9358.68 万美元。全年上缴国家税收 11,993.29 万元，支付员工工资、福利及社保金等 28,770 万元，支付银行等债权人借款利息 8,684.60 万元，公益投入 20 万元，每股社会贡献值约 0.37 元，为社会经济的繁荣和发展承担了相应的企业社会责任。

每股社会贡献值 = 每股收益 + (纳税总额 - 职工费用 - 利息支出 + 公益投入总额 - 社会成本) ÷ 期末总股本

2 强化服务、保证功能，建设“健康皖维”新社区

2016 年公司社区管理中心紧紧围绕创建“健康皖维”这一工作要求，进一步突出服务与保证功能，着力在建设文明社区、和谐社区、平安社区上下功夫。一年来，社区各岗位人员认真贯彻落实工作要求，积极发挥职能作用，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

全力迎战极寒天气，保障居民饮水。 2016 年元月，多年罕见的严寒天气使得东、中、西和小西山生活区、小水厂、办公楼等处的供水管道大面积冻裂。险情就是命令，面对十万火急的民生大事，公司社区管理人员不分昼夜加班加点，连续抢修 20 余天，堵漏约 270 余处，更换水表超过近三年的累计量，最终赶在春节到来之前完成抢修任务。

排查漏点，减少水资源浪费。 由于老生活区地下供水管线年代久远，呈现出管道腐烂严重，隐蔽性漏水点多等特点，造成水资源流失严重。为了尽可能减少水资源流失，公司利用听漏棒对可疑区域逐一打洞探听，认真排查。经查找，共找出较大漏水点 15 处，并及时采取了堵漏措施。

进一步规范生活区管理。 2016 年公司组织社区工作人员定期清理生活区楼道杂物，保证居民居住环境和消防安全；努力维护绿化带干净整洁，美化社区环境；制定《皖维集团公司生活区管理若干规定》，规范居民居住行为，优化社区精神风貌。

落实安全责任，努力创建平安社区。 2016 年公司社区管理中

心精心制定活动方案，严格落实公司安全生产责任制。一是注重安全教育与培训，着力提高全员整体安全素质；二是开展安全专项检查，落实隐患排查整改工作；三是加大宣传力度，切实做到未雨绸缪防患于未然。

3 热心公益，回馈社会

企业来源于社会，发展也离不开社会。皖维高新作为有深刻社会责任的企业，多年来一直秉承“追求卓越、奉献社会”的价值理念，在创造经济效益的同时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用实际行动和自身发展来影响、回报社会，努力将追求利润和承担社会责任有机融合在一起。2016年公司积极参加社会公益活动，主动投身慈善事业，真诚关爱弱势群体，扶危济困，奉献爱心，回馈社会，切实履行了社会责任。

(1) 定点帮扶，行善宏德

2016年，公司省国资委要求并参照公司2016年对外捐赠预算，认领蚌埠市怀远县淝南乡扶贫项目。经与淝南乡徐湾村村委会沟通，实施徐湾村“农田渠道整治”项目。该项目总投资20万元，目前帮扶资金已全部到位。

据统计，皖维公司曾先后与巢湖市夏阁镇、黄山市休宁县璜尖乡、蚌埠市怀远县淝南乡等村镇开展定点帮扶，“十二五”期间累计投入公益资金253万元。

(2) 缅怀先烈，支援老区

在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中，皖维公司党委注重课堂教育与实践教育相结合。2016年5月29日，在纪念建党95周年暨红军长征80周年之际，公司党委组织党员骨干赴金寨革命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沿着革命先烈的足迹，重温红色历史，缅怀先烈伟绩，践行“两学一做”。在金寨县观摩学习的过程中，公司领导获悉金寨县是全国扶贫开发重点县，早在2012年6月原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吴邦国在金寨县调研时就提出集中实施“5+1”项目帮扶金寨发展，其中支持金寨建设高水平的职业学校是项目中的重点。根据省国资委领导指

示和金寨职业学校的要求，公司决定向金寨职业学校捐赠联想笔记本电脑 10台，共计捐赠金额 49800元整。

(3) 金秋助学，爱心圆梦

2016年 8月 25日上午，巢湖市 2016年“爱心圆梦大学”助学金发放仪式在市政府一号会议厅举行，董事长吴福胜应邀出席并作为企业家代表在仪式上发言。他满怀深情的说，青年是国家的希望和未来，支持、关心青年人的事业，是每个企业和公民应有的责任，爱心捐助活动是皖维参与巢湖公益事业的重要渠道。前两年，公司领导班子成员一直以个人名义与巢湖市贫困学子开展结对帮扶活动，圆了他们的求学梦。希望每一位受捐助的大学生们在步入大学校门后，珍惜机会，不忘初心，潜心学习，增长学识，能够学有所成，不辜负父母、师长以及社会各界的期望，成为一名对社会有益的栋梁之才。最后，吴福胜董事长代表皖维捐赠 60000 元助学金，并向广大学子发出邀请，待学有所成后加盟皖维，在推动企业快速发展的进程中，实现自我人生价值。巢湖市市委副书记许汉生在讲话中高度赞扬社会各界人士，特别是广大爱心企业家，慷慨解囊、捐资助学的义举。他在讲话中两次提及皖维公司，肯定了公司对社会做出的贡献，高度赞扬了皖维在科技创新特别是在新材料领域取得的巨大成就，希望早日实现百亿皖维，早日成为行业世界一流企业，为地方经济建设做贡献。

五、展望 2017

2017 年公司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以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全省经济工作会议以及省国资监管工作会议的部署，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紧紧围绕“十三五”发展规划目标，以质量、效益为中心，以技术突破为引擎，以高效产品为标志，以转型升级为抓手，不断挖掘管理潜力，激发改革活力，凝聚发展合力，努力实现全年各项目标任务，为建设五大发展美好安徽多做贡献，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公司将积极履行企业所承担的社会责任，继续加强对股东、债权

人、员工、客户、消费者、供应商及社区等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的保护；强化安全环保、节能减排工作力度；在“弘德、进责、笃严、求新”企业精神的指引下，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加大科技创新力度，实现经济结构优化升级，不断完善社会责任管理体系，争取在更多领域承担和履行企业的社会责任，为经济、社会、自然环境可持续发展，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做出应有贡献。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二日

